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0年7月9日上午10点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立刚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7月6日以书面、传真加电话确认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到董事九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讨论，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项目搬迁协议书〉的议案》

根据《焦作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城区工业企业搬迁改造的实施意见》（焦政〔2017〕27号）、《焦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焦作市百企退城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的通知》（焦政办〔2018〕78号）文件要求，公司全资子公司焦作汉河电缆有限公司需将现有厂区整体搬迁至焦作循环经济产业集聚区，并由焦作市山阳区人民政府对焦作汉河老厂区土地搬迁进行补偿。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项目搬迁协议书的公告》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

二、 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7月9日